

桃園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中社會領域素養導向優良試題甄選計畫(項次 2-1-7)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桃園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二、現況分析

- (一) 試模擬測驗目前已成為桃園市每年因應會考的重要措施之一。
- (二) 每年試模擬測驗題，皆由輔導團設計，但是輔導團本身人力有限，每年產出不可堪負荷，試題的內容也有侷限。
- (三) 會考的內容與基測不同，教師本身應該增進專業知識，學習如何因應素養導向的教學加以命題。
- (四) 教學現場已開始改變，評量方式也應有所改變。

三、目標

- (一) 符應教育部 108 課綱素養導向的命題方向，訓練教師習得以素養導向加以命題，以提升教師專業知能。
- (二) 配合 108 課綱素養導向的命題方向，培育教師習得素養導向內涵的命題。
- (三) 強化社會領域教師評量的能力，讓教師掌握素養導向內涵的紙筆評量，改善既有評量的內容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國民教育輔導團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- (四) 協辦單位：桃園市立迴龍國中小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

五、辦理日期及地點

- (一) 辦理期程：110 年 9 月至 111 年 3 月
- (二) 優良試題甄選送件時程：110 年 9 月 6 日至 10 月 4 日收件，請郵寄至桃園市福豐國中。

六、參加對象及人數

全市有意參加之社會科教師(各校務必繳交一件)及國中社會輔導小組所有成員，共計約 150 人。

七、優良試題甄選實施方式

(一) 110年9月6日至10月4日辦理「優良試題甄選甄選競賽」，為110年12月的試模擬測驗甄選可使用的題目。

(二) 參加對象：桃園市國中教師(含實習教師與代課教師，可聯合命題)。

(三) 甄選內容：

1. 依據教育部12年國教課綱素養導向之精神。
2. 國中社會會考試題題型為出題方向。
3. 內容符合國中社會一至四冊。
4. 命題原則：題數十題(含十題以上，單科或跨科皆可)，題型為單一選擇題，每題有ABCD選項。
5. 請務必附上解答與詳解。
6. 試題與詳解，請以word打成電子檔(.doc)，字體12號，字形為標楷體，報名時，請繳交一式三份紙本試題及一份電子檔光碟，光碟內含試題與報名表的電子檔。
7. 試題內容請勿標註命題教師姓名及參賽學校名稱。

(四) 報名送件：

1. 收件訊息：

書面報名資料與授權保證書：於110年9月6日至10月4日止(郵戳為憑)，備齊報名所需資料(如附件二~附件三)，以掛號逕寄桃園市福豐國中。

地址：320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326號

收件人：王靜新老師 Tel：(03)3669547#221

2. 審查程序：

110年12月前，由桃園市內輔導員進行初審後，委託教授進行複審。

3. 公佈結果：

111年1月，得獎名單公布將公佈於桃園市國教輔導團入口網站及「社會領域這一家」FB。

(五) 注意事項：

1. 所使用之文章必須標明出處。稿件若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、圖片、軟體、影音檔等部分，請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。若有不當引用經檢舉查證屬實者，追回所發獎項與稿酬。
2. 請勿使用校內月考考題及學生寫過的測驗卷、模擬考題本題目。
3. 參選者均須填寫「創用CC授權同意書」(附件四)並以掛號方式郵寄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(六) 評分標準：

1. 符合會考命題趨勢(30%)
2. 多元創新的命題方向(30%)
3. 試題內容的完整(30%)
4. 參賽表件、解答與詳解是否完善(10%)

(七) 獎勵：

1. 凡經入選即頒發撰稿費，每組題型(含文章、題幹、圖表等)，得依稿費支給基準數額表支給 870 元/千字，圖片使用 200 元/張(每件作品，特優至多 3,500 元、優等至多 2,000 元、入選至多 1,000 元)
2. 入選作品中錄取特優 5 名，敘嘉獎乙次；優選 10 名，頒發獎狀乙張。

(八) 備註：

1. 本次甄選，主辦單位保有更改活動辦法的權利。
2. 當甄選題目未達水準，主辦單位得以從缺名次。
3. 凡入選的題目，主辦單位得將作品收錄至桃園市社會試模擬試題題庫，並擁有使用及修改權。
4. 凡入選作品之教師，須對甄選的題目保密，且不再使用於他處。

八、預期效益

- (一) 透過試題甄選，培育社會領域教師設計素養導向命題的能力。
- (二) 教師透過共備產出優良試題，教師熟悉素養導向命題的原理原則，以達精進教學之目的。
- (三) 建構桃園市社會領域素養導向題庫。

九、經費來源及概算表

由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」相關預算補助；概算表詳如附表。

- 十、 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經費及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報教育局核可修正之。



桃園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國中社會領域素養導向優良試題甄選計畫

經費概算表

執行期程：110 年 8 月至 111 年 3 月

項次	項目(內容)	單價 (元)	數量	單位	總價 (元)	備註
1	稿費	47,500	1	式	47,500	每組題型含題組文章、單題文章、題目與解析，支給撰稿費 870 元/千字，圖片使用費 200 元/張。 每件作品稿費： 特優至多 3,500 元 優等至多 2,000 元入選至多 1,000 元 (特優 5 件，優等 10 件，入選 10 件)
2	審查費	690	45	件	31,050	含初審 30 件及複審 15 件
3	雜支	3,950	1	式	3,950	依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，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。如紙張、資訊耗材、郵資等屬之
合計					82,500	縣市自籌款補助

(召集學校：新明國中)

說明：稿費及審查費等依據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給基準數額表」覈實支應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

附件一

桃園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國中社會領域素養導向優良試題甄選計畫

報名表

主辦單位 填寫	參賽編號		交件日期		
參選 單位 填寫	學校名稱	○○國中	學校電話		
	聯絡人	電話： E-mail： 手機：			
	社會試模擬測驗命題 甄選教師 (至多六人)	教師姓名	E-mail		

*不足者請自行增列

附件二

桃園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國中社會領域素養導向優良試題甄選計畫

授權同意書

一、著作財產權之讓與

本人(下稱甲方)同意因參與「桃園市 110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—『社會試模擬測驗命題甄選』計畫」而創作之著作，其著作財產權均無償讓與桃園市政府教育局，並保證作品內容未侵犯任何第三人之權利，否則應就乙方因行使上述受讓之著作財產權，而生之損害或損失(包括但不限於律師或訴訟費用)負賠償責任。

二、創用 CC 授權之同意

乙方同意將上述受讓自甲方之著作，以創用 CC「姓名標示—非商業性—相同方式分享」台灣 2.5 版對不特定之公眾授權；乙方仍保有受讓自甲方之著作財產權，但同意授權予不特定之公眾以重製、散布、編輯、改作、公開口述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演出、公開傳輸、公開展示之方式利用該著作，惟利用人除非事先得到乙方之同意，皆需依下列條件利用：

- 姓名標示：利用人需依著作人指定之方式標示著作人之姓名
- 非商業性：利用人不得為商業目的而利用本著作
- 相同方式分享：若利用人改變、轉變或改作本著作，當散布該衍生著作時，利用人需採用與本著作相同或類似的授權條款

創用 CC「姓名標示—非商業性—相同方式分享」2.5 版台灣授權條款詳見：
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sa/2.5/tw/>

甲 方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乙 方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330	王靜新教師收	
	桃園市社會領域優良試題甄選 報名用資料袋	左列各項有任一項未符合者，請勿送件，送件後經查核亦不予評審， 請審慎檢視。
掛號 郵票黏貼處	寄送學校： 寄送地址： 聯絡人： 聯絡電話：	本資料袋內附資料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資料表一份(附件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一份(附件二)